

习近平同俄罗斯总统普京会谈

●新华社北京5月20日电(记者 杨依军 温馨)

5月20日上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同来华进行国事访问的俄罗斯总统普京举行会谈。两国元首一致同意《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继续延期。

两国元首先后举行小范围、大范围会谈。习近平指出,今年是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建立30周年和《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25周年。中俄两国签署睦邻友好合作条约,以法律形式确立了长期睦邻友好、全面战略协作的制度基础,中俄关系由此实现跨越式发展。中俄关系一步一个脚印走到今天这个高度,是因为双方以“千磨万击还坚劲”的毅力不断深化政治互信和战略协作,以“更上一层楼”的精神拓展各领域合作,以“乱云飞渡仍从容”的勇气捍卫国际公道正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当前国际形势下,作为联合国

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和世界重要大国,中俄两国要着眼战略长远,以更高质量的全面战略协作助力各自国家发展振兴,推动构建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

习近平指出,中俄两国坚持在平等相待、相互尊重、重信守义、合作共赢的基础上发展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政治互信不断深化,经贸、投资、能源、科技、人文、地方等合作持续推进,民心相通更加牢固。中俄关系进入更有作为、更快发展的新阶段。坚定不移推动中俄关系长期、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是双方着眼两国根本利益和世界发展大势作出的战略选择。两国各部门要全力落实好我和普京总统达成的重要共识,充分把握历史机遇,推动两国的互信根基越扎越牢、合作成色越来越足、友谊之路越走越宽。

习近平强调,双方要聚焦两国发展振兴目标,充分发挥中俄合作机制全面、完备的特点,

加强对全方位合作的统筹设计,推动经贸投资、能源资源、交通运输、科技创新等务实合作提质升级,积极布局前沿领域合作,以新质生产力打造增长新引擎;要立足赓续世代友好,加强教育、文化、电影、旅游、体育等人文交流合作,夯实两国友好的社会民意基础;要深化多边协作,进一步密切在联合国、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平台的协调和配合,坚定不移维护战后国际秩序和国际法权威,团结全球南方,引领全球治理体系改革的正确方向。

普京表示,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俄中关系达到空前的高水平。高层交往密切,政治互信牢固。双边贸易稳步增长,能源供需实现互利互惠,交通、物流、科技等领域合作日益深入。人文交流势头良好,在成功举办“俄中文化年”后,“俄中教育年”将开启。俄中关系经受考验,历久弥坚,已成为全面战略协作的典范。睦邻友好

合作条约两国关系奠定了坚实法律基础,在当前形势下具有更加重要的现实意义。俄方愿同中方一道,恪守条约精神,加强战略协调与务实合作,推动两国关系迈上更高水平。俄中合作是动荡国际形势中的重要稳定因素。俄方愿同中方继续加强多边协作,支持中国办好亚太经合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共同加强上海合作组织地位和影响,增强金砖国家机制团结协作,维护联合国权威,倡导文明多样性,推动国际秩序更加公正合理。

两国元首就中东局势等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交换了意见。

两国元首听取了中俄总理定期会晤机制框架下副总理级合作委员会双方主席汇报投资、能源、经贸、东北-远东、人文等领域合作进展。两国外长汇报了中俄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协调合作的情况。

会谈后,两国元首签署并发表《中华人民

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战略协作、深化睦邻友好合作的联合声明》,见证签署经贸、教育、科技等领域20项合作文件。

访问期间,双方发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倡导世界多极化和新型国际关系的联合声明》,并达成了其他领域20项合作文件。

两国元首还共同会见了记者。

会谈前,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东门外广场为普京举行欢迎仪式。

普京抵达时,礼兵列队致敬。两国元首登上检阅台,军乐团奏中俄两国国歌,天安门广场鸣放礼炮21响。普京在习近平陪同下检阅中国人民解放军仪仗队,并观看分列式。

当晚,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金色大厅为普京举行欢迎宴会。

蔡奇、丁薛祥、王毅、何立峰、张国清、谌贻琴等参加上述活动。

习近平同俄罗斯总统普京共同会见记者

●新华社北京5月20日电(记者孙奕 温馨)

5月20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同俄罗斯总统普京会谈后共同会见记者。

习近平指出,这是普京总统第二十五次访问中国,充分体现出中俄关系的高水平和特殊性。刚才,我同普京总统举行深入友好、富有成果的会谈,就一系列重大问题进行了战略沟通。我们共同签署两国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战略协作、深化睦邻友好合作的联合声明,见证达成多份重要双边合作文件。两国还将发表关于倡导世界多极化和新型国际关系的联合声明。

习近平强调,今年是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

系建立30周年。30年来,中俄关系栉风沐雨、与时俱进,关系定位不断提升,达到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的历史最高水平,树立起新型大国关系的典范。今年也是《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25周年。多年来,两国始终恪守这一条约确立的“不结盟、不对抗、不针对第三方”原则,坚持平等相待、相互尊重、重信守义、合作共赢,为维护国际公平公道、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作出重要贡献,成为世界百年变局中的关键增量。

习近平指出,在我和普京总统的共同战略引领下,中俄关系已经迈上新起点。双方要顺应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时代潮流,推动中俄关系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一是筑牢更高质量政治互信,坚定彼此战略支持。政治互信是中俄关系最鲜明的特征,也是《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的宗旨和根本原则。我和普京总统已经共同决定将这一条约继续延期。双方要继续开起来,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进一步相互坚定支持,持续密切战略沟通和各层级交往,不断夯实两国政治互信基础。

二是赋能更高质量互利合作,携手推进各自发展振兴。近年来,中俄两国各领域合作阔步前进,取得许多积极成果。双边贸易额已经连续3年突破2000亿美元,今年前4个月双边贸易额增长近20%。双方要乘势而上,(下转A02版)

习近平同俄罗斯总统普京共同参观“传承中俄世代友好 树立大国关系典范”图片展

●新华社北京5月20日电(记者 杨依军)

5月20日晚,国家主席习近平同俄罗斯总统普京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共同参观“传承中俄世代友好 树立大国关系典范”图片展。

习近平和普京不时驻足仔细观看,听取讲解,并愉快回忆及中俄两国近年来友好交往合作的瞬间。两国元首指出,中俄友好的伟

大事业顺应历史大势和时代潮流,牢不可破,必将行稳致远、一往无前,不断续写新的精彩篇章。

图片展由新华社和俄罗斯塔斯社共同举办,生动呈现新时代以来两国元首之间的密切交往,全面展现中俄睦邻友好合作迈出的坚实步伐。

蔡奇、丁薛祥、王毅参加。

民营经济促进法实施一周年观察:

预期更稳信心更足 民营企业获得感提升

●本报记者 欧阳剑环

2025年5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作为我国首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民营经济促进法围绕公平竞争、投融资促进、科技创新等方面加强法律和制度保障,给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

中国证券报记者近日调研了解到,一年来,系列配套制度建设深入推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正在形成,让民营企业得以安心谋发展,“预期更稳、信心更足”成为民营企业家的普遍感受。

在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一周年之际,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5月20日在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时表示,将扎实做好民营经济促进法贯彻实施,加强民营经济领域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政企协同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营造更好发展环境

“过去,我们最担心的不是技术能不能突破,而是政策环境会不会变。”山河星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邓宇这番话,道出民营企业共同的担忧。(下转A02版)

延伸阅读

国家发展改革委表示完善民企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

A02·财经要闻



公安部5月20日在京举行专题新闻发布会,通报公安机关打击防范经济犯罪工作举措和成效。中国证券报记者(左下)在新闻发布会现场提问。公安部供图

公安部:严打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类犯罪

江苏省公安厅有关方面负责人答本报记者提问时表示,侵害民营经济利益违法犯罪呈现三个新特点

●本报记者 管秀麗

2026年5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一周年。公安部当日在京举行专题新闻发布会,通报公安机关打击防范经济犯罪工作举措和成效情况,并公布20起典型案例。针对投资者深恶痛绝的

上市公司财务造假类犯罪,公安部证券犯罪侦查局第二分局局长郎俊义表示,公安机关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从严惩治涉嫌犯罪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深挖财务造假背后的挪用资金、职务侵占等掏空公司资产的犯罪行为,对参与和配合造假

的中介机构及第三方“一案双查”,全面净化行业生态,有力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在回答中国证券报记者关于“当前侵害民营经济合法利益的违法犯罪有什么特点”的提问时,江苏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总队

总队长周宇表示,该类犯罪主要呈现金融领域涉企犯罪突出、内部职务犯罪隐蔽性强、跨

区域作案三个新特点。

持续打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活动

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局局长华列兵在发布会上介绍,2025年以来,全国公安机关聚焦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风险,(下转A02版)

1至4月证券交易印花税同比增长74.8%

●本报记者 熊彦莎

5月20日,财政部发布的数据显示,1至4月,证券交易印花税935亿元,同比增长74.8%。财政部相关负责人表示,主要原因是股票市场交易活跃。

1至4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48万亿元,同比增长1.3%;支出规模为年初预算的31.6%,进度为近5年同期最快。

上述相关负责人表示,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卫生健康支出同比增长11.4%,主要是发放育儿补贴、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等增加较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同比增长7.3%;住房保障支出同比增长4.9%。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巩固向好态势,累计增幅继续提高。1至4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34万亿元,同比增长3.5%,增幅比一季度提高1.1个百分点。其中,全国税收收入6.81万亿元,同比增长3.9%,增幅比一季度提高1.7个百分点。

前4月铁路货运邮政寄递交出亮丽成绩单



A02·财经要闻

毫秒级响应背后:解码基金行业的“科技进化论”



A03·特别报道